

宣恩县财政局

宣财教发〔2024〕387号

宣恩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首次入选“瞪羚”企业补助资金)的通知

县科经局:

根据《恩施州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4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首次入选“瞪羚”企业补助资金)的通知》(恩施州财教发〔2024〕457号),现拨付 2024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首次入选“瞪羚”企业补助资金)15 万元,具体资金分配情况见附件。请列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069901 科技奖励”。

请切实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自觉接受有关部门的

监督检查，并按照相关要求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及绩效评价工作，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

- 附件：1. 资金分配表
2. 绩效目标表



2024年“瞪羚”企业补助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县市	金额小计	被补助企业	金额
合计		55		55
1	恩施高新区	10	湖北维冠智显科技有限公司	5
2			华芯科技（恩施）有限公司	5
3	恩施市	5	湖北创偲诺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
4	利川市	15	利川市常大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5
5			湖北鄂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
6			利川市金珠农业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5
7	巴东县	5	湖北晟美康药业有限公司	5
8	宣恩县	15	湖北杰跃体育用品有限责任公司	5
9			宣恩县璟泰电子有限公司	5
10			湖北兴龙工具有限公司	5
11	来凤县	5	来凤县欣龙矿产品加工有限公司	5

2024年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单位：恩施州科技局

填报日期：2024年10月24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拨付2024年首次入选的“瞪羚”企业补助资金		项目编码		
项目主管部门	恩施州科技局		项目执行单位	恩施州科技局	
项目负责人	胡铭		联系电话	8417251	
单位地址	湖北省恩施州恩施市施州大道372号		邮政编码	445000	
项目属性	1. 持续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新增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 常年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 一次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项目立项依据	根据《州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支持实体经济发展有关奖励政策和支持经济社会发展有关激励措施的通知》（恩施州政发〔2023〕14号）“五、支持科技创新与成果转化”规定，“对首次入选的“瞪羚”企业补助5万元”。2024年，省科技厅发布了《关于2024年入库湖北省科创“新物种”企业的通知》，恩施州新入选“瞪羚”企业12家，其中“湖北和诺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以曾用名“恩施和诺生物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首次入选，2024年为二次入选，不符合现行政策支持范围。按现行政策需兑现11家首次入选的“瞪羚”企业补助资金共计55万元。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州人民政府批复，拨付2024年首次入选的“瞪羚”企业补助资金55万元，所需经费从2024年州级“科技发展”专项预算中列支。				
项目总预算	55		项目当年预算	5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无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5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其中：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余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拨付2024年首次入选的“瞪羚企业”补助资金	拨付2024年首次入选的“瞪羚”企业补助资金55万元，所需经费从2024年州级“科技发展”专项预算中列支。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55	州人民政府关于《申请兑现首次入选“瞪羚”企业补助资金的请示》的回复意见，同意拨付。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拨付2024年首次入选的“瞪羚”企业补助资金			对首次入选的“瞪羚”企业给予5万元的补助资金，激发科技型企业不断加大科研投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产出更大经济效益。		
长期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前年	上年	预计实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发新产品	---	---	5个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确定
产出指标	经济效益	提升企业年产值	---	---	2000万元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确定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带动科研投入	---	---	500万元	根据项目实际完成情况确定

备注：1. “项目绩效总目标”，即项目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预期效益，是项目实施的根本目的；绩效总目标可分解为多个子目标，每个子目标对应一项或多项绩效指标，绩效指标是绩效目标的细化和量化。

2. “一级指标”和“二级指标”仅为参考指标框架，并非每一个绩效子目标都同时有产出指标和效益指标，单位可结合项目特征，自行选择填报。

3. “二级指标”中“产出指标”请选择填报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效益指标”请选择填报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